

會計叢書第六種

所得稅與會計

徐永祚  
陸善熾  
編著



會計叢書第六種

所得稅與會計

徐永祚  
陸善熾  
編著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月

著作權所有  
不准翻印

所

編 印 發

電話八二〇六六號

# 序

所得稅在現代賦稅制度中，爲一種良稅，早爲各國所公認。吾國對於所得稅，創議雖在前清末葉，而在苒卅載，至民國二十五年秋，始由國府制定稅則，公佈施行。查所得稅在賦稅原理上，固爲最公平最合理之良稅，顧在課稅手續上，至爲繁瑣，且其計算方法，亦甚複雜。因其爲良稅，國人自應熱誠擁護，以期推行順利；因其課稅手續繁瑣，計算方法複雜，國人對於現行制度，自宜有深切之認識與充分之準備；其中尤以營利事業之所得計算，最爲不易，是以研究準備，益覺重要。本所服務社會，歷有年所。與工商界之關係，比較密切，對工商界之情形，較爲熟悉，故自所得稅暫行條例及其施行細則公佈後，即首先與上海市商會，上海機製國貨工廠聯合會，及武進，平湖，奉賢等縣縣商會，合辦所得稅講習會，對於現行制度及其有關係之會計問題，作公開之講演；其後復在本所「會計補習學校」，設科講習，前後凡十數次，聽衆雲集，盛況空前，亦可見國人對於所得稅之重視也。

當本所與上海市商會最初舉辦所得稅講習會時，爲便利聽衆起見，曾編印講義一種，分

發會員，此項講義，旋經略事整理，公開發行，名曰「所得稅與會計十講」。書中對於所得稅之一般原理沿革與吾國現行制度在實施上之重要手續，雖已均有臘涉，但因當時稅制初定，規律不免簡陋，而該書倉卒屬稿，敘述亦多遺漏，是以三版以後，即停止發行，以待增訂補充。會於民國二十六年四月，財政部所得稅事務處頒佈各類所得稅征收須知，關於稅額計算及征收手續之規定，較爲詳備，而著者對於此項征收須知之擬訂，亦曾受財政部之囑託，參與其事，爰於同年五月，着手爲新稿之撰述。顧初稿未及完成，而滬戰爆發，因是而擱筆者垂半載，迨國軍西移，秩序漸復，始又鼓其餘勇，賡續前稿，而待梓焉。

本書內容，除附錄外，共分十三章，約三十萬言，全書除根據現行法令及財政部解釋，對於各類所得稅之計算方法及征收手續，爲兼顧法理人情之解釋及推論外，並特別以營利事業爲對象，隨時就其與會計有關之各項問題及實際處理法，爲兼顧理論實務之說明與演述，至以著者意見，認爲現行制度，在實施時有待改進商權之處，亦已不憚辭廢，隨時提出，俾供商權。因本書對於法理之解釋與會計之研究，同時並重，而行文結構，亦主以所得稅有關之會計問題，隨法理之解釋而逐漸推演，故仍以「所得稅與會計」命名。

# 目錄

## 序言

## 第一章 租稅大意

第一節 現代租稅之意義……………一

第二節 租稅之術語……………二

第三節 租稅之種類……………五

第四節 租稅之原則……………一〇

## 第二章 所得稅之意義

第一節 所得稅之起源……………一五

第二節 所得稅之性質……………一九

第三節 所得稅之優點……………二二

第四節 所得稅之課稅範圍……………二四

第五節 所得稅之制度及其課征方法……………二六

## 第二章 各國所得稅之沿革及其制度

第一節 英國所得稅之沿革及其制度……………三一

第二節 美國所得稅之沿革及其制度……………三四

第三節 德國所得稅之沿革及其制度……………三六

第四節 法國所得稅之沿革及其制度……………四〇

第五節 日本所得稅之沿革及其制度……………四三

第六節 意國所得稅之沿革及其制度……………四五

第七節 俄國所得稅之沿革及其制度……………四八

第八節 我國所得稅之沿革及其制度……………五〇

## 第四章 我國所得稅之課稅範圍及種類

第一節 所得來源與課稅範圍……………五九



|     |                    |    |
|-----|--------------------|----|
| 第二節 | 營利事業所得之範圍·····     | 六〇 |
| 第三節 | 薪給報酬所得之範圍·····     | 六五 |
| 第四節 | 證券存款所得之範圍·····     | 六九 |
| 第五節 | 納稅義務人之地域與課稅範圍····· | 七二 |

## 第五章 我國所得稅之免稅規定

|     |                  |    |
|-----|------------------|----|
| 第一節 | 我國所得稅免稅之意義·····  | 七五 |
| 第二節 | 營利事業所得之免稅範圍····· | 七五 |
| 第三節 | 薪給報酬所得之免稅範圍····· | 七七 |
| 第四節 | 證券存款所得之免稅範圍····· | 八一 |

## 第六章 我國所得稅之稅率及納稅額計算法

|     |                           |     |
|-----|---------------------------|-----|
| 第一節 | 繼續營利事業所得之應用稅率及納稅額計算法····· | 九九  |
| 第二節 | 一時營利事業所得之應用稅率及納稅額計算法····· | 一一八 |

|     |                                |     |
|-----|--------------------------------|-----|
| 第三節 | 公務人員及其他從事各業者薪給報酬所得之應用稅率及納稅額計算法 | 一二九 |
| 第四節 | 自由職業者所得之應用稅率及納稅額計算法            | 一四九 |
| 第五節 | 證券存款所得之應用稅率及納稅額計算法             | 一六三 |

## 第七章 我國所得稅之課徵手續

|     |               |     |
|-----|---------------|-----|
| 第一節 | 總說            | 一七七 |
| 第二節 | 納稅人單位及課稅源泉之報告 | 一八〇 |
| 第三節 | 所得額與納稅額之報告    | 一九〇 |
| 第四節 | 調查            | 二二〇 |
| 第五節 | 覆查            | 二二二 |
| 第六節 | 審查            | 二二五 |
| 第七節 | 行政訴願及行政訴訟     | 二二八 |

## 第八章 我國所得稅之繳納方法

|     |         |     |
|-----|---------|-----|
| 第一節 | 徵收稅款之機關 | 二三三 |
|-----|---------|-----|

|     |           |     |
|-----|-----------|-----|
| 第二節 | 納稅之期限     | 二三五 |
| 第三節 | 納稅之負責人    | 二三九 |
| 第四節 | 繳納稅款之手續   | 二四一 |
| 第五節 | 關於納稅之會計處理 | 二四四 |
| 第六節 | 退稅及補稅     | 二五六 |

## 第九章 我國所得稅之獎懲辦法

|     |      |     |
|-----|------|-----|
| 第一節 | 處罰規則 | 二五九 |
| 第二節 | 獎勵辦法 | 二六六 |

## 第十章 營利事業所得稅與資本

|     |                   |     |
|-----|-------------------|-----|
| 第一節 | 資本之意義及與營利事業所得稅之關係 | 二七二 |
| 第二節 | 股金與本金之意義及其決定標準    | 二七三 |
| 第三節 | 公積之性質及與資本計算之關係    | 二八七 |

第四節 資本額之重行決定……………二九七

### 第十一章 營利事業所得稅與純益

第一節 純益之意義及其計算法……………三二三

第二節 收益之性質及其會計問題……………三三三

第三節 損費之性質及其會計問題……………三四〇

### 第十二章 營利事業所得稅與資產之估價

第一節 估價之意義……………三六三

第二節 估價問題之重要……………三六四

第三節 財產之過大估價與過小估價……………三六五

第四節 財產估價之一般法則……………三六六

第五節 固定資產之估價……………三七三

第六節 無形資產之估價……………四〇三

|     |         |     |
|-----|---------|-----|
| 第七節 | 流動資產之估價 | 四〇八 |
| 第八節 | 遞延資產之估價 | 四三九 |
| 第九節 | 長期投資之估價 | 四四六 |

## 第十三章 所得稅之正確與會計管理

|     |                   |     |
|-----|-------------------|-----|
| 第一節 | 所得稅與會計之關係         | 四四九 |
| 第二節 | 我國營利會計之一般缺點及其改良必要 | 四五〇 |
| 第三節 | 會計管理制度上之改良        | 四五四 |
| 第四節 | 簿記方法上之改良          | 四六八 |

|     |              |          |
|-----|--------------|----------|
| 附錄一 | 所得稅暫行條例及施行細則 | 一一一六(附後) |
|-----|--------------|----------|

|     |         |          |
|-----|---------|----------|
| 附錄二 | 所得稅徵收須知 | 一一二四(附後) |
|-----|---------|----------|

|     |         |          |
|-----|---------|----------|
| 附錄三 | 所得稅疑義解釋 | 一一六〇(附後) |
|-----|---------|----------|

# 所得稅與會計講義

## 第一章 租稅大意

### 第一節 現代租稅之意義

租稅之意義，隨時代而變遷，最初人類之營共同生活，不過互相結夥，以遂其鬥爭之目的，故暴力掠奪，殆爲租稅之原始形態。其後成立統治關係，被統治者，在統治之下，既得享受安居樂業之便，都願自動捐納，以供其用，此時之租稅形態，成爲一種誠意之捐贈或輸納。迨統治範圍，逐漸擴大，統治階級之組織，逐漸嚴密，而形成完整之政府，則因支用浩繁，非自由輸納所能應付，乃於輸納之外，益之以臨時之征收；旋復由臨時之征收，變爲經常之賦課，於是所謂租稅者，乃含有強制性質。強制之成分愈濃厚，誠意輸納之意義愈薄弱，尋至征收無度，近於苛暴，而激成逃租抗稅之風，所謂「視苛稅如猛虎」，蓋已喪盡輸納之誠意矣。洎乎近代，一因租稅制度之改進，他因政治思想之轉變，而使租稅意義，又爲之一變，即一方政府根據法律，雖有強制征收之權，但取之有度，可以免於苛暴；同時人民關心